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LIMITED

UNEP/OzL.Pro/ExCom/37/9/Rev.1  
13 Jul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三十七次会议  
2002年7月17日至19日，蒙特利尔

尚有经费余额的已完成项目

## 导言

1. 本文件是根据第 28/7 和 31/2(a)号决定编写的,执行委员会在这两项决定中要求就已经完成 12 个月后仍有执行委员会所核准经费余额的项目提交报告。
2. 本文件概述了各执行机构就尚有经费余额的已完成项目所提交的报告、已撤销项目的资金退还情况和以前核准的对项目进行的其他调整。本文件还讨论了在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并提出了建议,以供执行委员会审议。可以应请求提供各执行机构提交的报告。

## 将退还第三十七次会议的资金

3. 各执行机构表示,总共将向第三十七次会议退还 3,712,818 美元,这些资金来自尚有经费余额的已完成项目、已撤销项目的未承付经费、以及在各机构的进度报告中确认的调整数。下表按机构开列了将退还的资金数额。

机构	已完成项目退还的资金(美元)	已撤销项目退还的资金(美元)	进度报告中的调整数(美元)	退还第三十七次会议的资金总额(美元)
开发计划署	103,100	196,093	*	299,193
环境规划署	69,497	0	*	69,497
工发组织	428,300	65,000	**	493,300
世界银行	1,187,990	0	1,662,838	2,850,828
共计	1,788,887	261,093	1,662,838	3,712,818

\* 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同意在本机构关于已完成项目的报告中,而不是在进度报告中,开列所有的余额。

\*\* 工发组织在其调整数列表中开列了 2 个项目(45,000 美元),这两个项目作为已撤销项目列入了该组织的经费余额报告。

## 按项目完成年度开列的尚有经费余额的项目

4. 下表开列了尚有经费余额在执行机构手上的项目数目和这些项目的完成年度:

完成年度	按机构开列的项目数*和余额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共计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1996	3	25,921	-	-	1	112,933	-	-	4	138,854
1997	3	13,861	-	-	3	29,212	**	-	6	43,073
1998	6	77,050	-	-	20	1,488,080	2	62,610	28	1,627,740
1999	25	564,899	2	6,477	14	661,920	11	514,837	52	1,748,133
完成时间超过2年的项目	37	681,731	2	6,477	38	2,292,145	13	577,447	90	3,557,800
2000	67	761,919	7	86,100	34	1,092,742	14	1,312,980	122	3,253,741

完成年度	按机构开列的项目数*和余额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共计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项目数	美元
2001	23	715,905	5	160,966	14	247,717	6	1,435,121	48	2,559,709
<b>TOTAL</b>	127	2,159,555	14	253,543	86	3,632,604	33	3,325,548	260	9,371,250

\* 没有列入余额仅有几美元（不超过 5 美元）的项目。

\*\* 埃及的一个在 1997 年完成的项目曾有余额，但已将其退还第三十六次会议。

5. 上表显示，有 90 个完成时间已超过两年的项目尚有经费余额。在 937 万美元的总经费余额中，这些项目持有的余额共计 3,557,800 美元。执行委员会已经决定，所有经费余额都应在项目完成之后 12 个月内退还。

6. 秘书处将建议执行委员会，在审议 2001 年业务计划执行情况评价报告（UNEP/OzL.Pro/ExCom/37/17）的时候考虑，有无可能为完成项目的财务事项制订一个新的指标，并考虑有无可能通过一项决定，用完成时间超过两年的项目的经费余额来抵消新核准的经费。执委会如果作出这项决定，将用余额抵消在第三十七次会议上为每个执行机构核准的经费数额如下：开发计划署（681,731 美元加支助费用）；环境规划署（6,477 美元加支助费用）；工发组织（2,292,145 美元加支助费用）；世界银行（577,447 美元加支助费用）。

#### 已承付和未承付的经费余额

7. 下表开列了在 4 个执行机构的完成时间已超过 1 年的项目中已承付和未承付的经费余额：

机构	已承付经费余额 (美元)	未承付经费余额 (美元)
开发计划署	2,560,091	684,574
环境规划署	253,543	0
工发组织	2,433,536	1,199,071
世界银行	3,325,548	0
共计	8,572,718	1,883,645

#### 机构支助费用

8.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请各执行机构退还所有与项目的剩余经费相关的机构支助费用，如果已经用这部分费用引起了支出，执行机构应该作出解释，并退还余额（第 35/13(k)号决定）。下表开列了将退还第三十七次会议的机构支助费用数额。

机构	将退还的机构支助费用 (美元)
开发计划署	38,894
环境规划署	9,035
工发组织*	64,128
世界银行	76,545
共计	188,602

9. 根据第 35/13(k)号决定，世界银行在其提交第三十六次会议的报告中解释了已撤销项目引起的机构支助费用的数额，引起这些费用的原因通常是向世行在当地的财务中间机构支付经费，以用于在执委会核准项目之后和世行批准执行项目之前对项目进行评估。世界银行还表示，由于项目已经全部完成，该机构不应退还为节省的项目经费收取的机构费用，并请求，如果秘书处已经在财务主任向世行划拨的资金中扣除了应该为这些节省的项目经费收取的机构支助费用，应把扣除的数额退还世行。

#### 世界银行关于经费余额的报告

10. 根据世行向第三十六次会议提供的说明，该机构将向第三十七次会议解释其行政费用。执委会仍然需要审议为节省的项目经费和已撤销项目收取的支助费用的退还问题，因为所有其他三个执行机构都退还了这样的支助费用。由于世界银行不对在第十七次会议之前为其核准的项目适用 13%的支助费率，在为第十七次会议之前核准的项目退还 1,435,586 美元经费时，无须退还任何行政费用。然而，在向第三十七次会议退还经费余额时，世行还应该退还在第十六次会议之后核准的项目的支助费用，数额达 101,606 美元。谨提议执行委员会从为世界银行新核准的项目经费中扣除这个数额的支助费用。

11. 执行委员会在第 36/4 号决定中注意到，世界银行在第三十六次会议上退还了 334,296 美元的支助费用。然而，在向第三十七次会议提交的报告中，这个数额被列为 51,496 美元。

12. 世界银行关于印度泡沫塑料项目 (IND/FOA/17/INV/48) 的经费余额的报告开列了一处明显的超支。世行请求从已经为该项目退还的 35,242 美元余额中收回 9,263 美元，因为看来世行在把经费退还多边基金之后，又核准了新的开支。

13. 最后，世界银行在其提交本次会议的进度报告中上报了 15 个项目的 844,051 美元的余额。然而，该机构表示，不应该把这些余额列入报告。这 15 个项目中的某些项目有正数余额，其他项目则有负数余额。世行表示，大多数项目是每年对帐的赠款额度或工作方案的一部分，因此不应该列入报告，然而，世行自己的进度报告却显示这些余额并未对帐。尽管如此，世行结合进度报告调整数讨论了这 15 个项目中的 3 个项目的经费余额。秘书处关于世界银行 2001 年进度报告的评论讨论了明显的项目超支问题。

## 建议

谨提议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考虑建议执行委员会：

1.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37/9 号文件所载报告。
2. 注意到将向第三十七次会议总共退还 3,712,818 美元加支助费用，每个机构退还的数额如下：开发计划署退还 299,193 美元项目经费和 38,894 美元机构支助费用；环境规划署退还 69,497 美元项目经费和 9,035 美元机构支助费用；工发组织退还 493,300 美元项目经费和 64,128 美元机构支助费用；世界银行退还 2,850,828 美元项目经费和 76,545 美元的支助费用。然而，还要求世界银行根据秘书处的计算再退还 101,606 的机构支助费用。
3. 注意到不包括支助费用在内，各执行机构总共持有 3,557,800 美元的完成时间已超过两年以上的项目的经费余额，如果执行委员会决定从将来核准的经费中扣除这些资金，直至各机构将其退还，每个机构应被扣除的数额为：开发计划署（681,731 美元加支助费用）；环境规划署（6,477 美元加支助费用）；工发组织（2,292,145 美元加支助费用）；世界银行（577,447 美元加支助费用）。
4. 请世界银行退还为在第十六次会议之后核准的所有项目的节省经费和为其中已撤销的项目收取的机构支助费用，并在其提交第三十八次会议的进度报告和关于经费余额的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余额。

-----